

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3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5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沙湾工业园向阳路8号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0,680,3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278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丁建峰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独立董事列席3人。
- 2、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丁洁、刘国华、陆建平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0,292,887	99.8069	359,955	0.1793	27,480	0.0138

- 2、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0,288,517	99.8047	377,105	0.1879	14,700	0.0074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0,251,057	99.7860	401,475	0.2000	27,790	0.0140

4、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0,288,767	99.8048	332,955	0.1659	58,600	0.029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0,248,057	99.7846	404,475	0.2015	27,790	0.0139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0,307,567	99.8142	347,155	0.1729	25,600	0.0129

7、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0,299,167	99.8100	351,205	0.1750	29,950	0.0150

8、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0,282,167	99.8015	371,605	0.1851	26,550	0.0134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92,851,2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4,578,2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859,067	87.9476	377,105	11.6001	14,700	0.4523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93,867	65.5274	192,505	32.0269	14,700	2.4457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465,200	93.0334	184,600	6.9666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2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93,067	55.7218	377,105	42.6168	14,700	1.6614
3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455,607	51.4884	401,475	45.3709	27,790	3.1407
5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452,607	51.1494	404,475	45.7100	27,790	3.1406
6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12,117	57.8746	347,155	39.2322	25,600	2.8932
7	《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503,717	56.9254	351,205	39.6899	29,950	3.384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会议案 7、议案 8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2、本次股东会议案 2、议案 3、议案 5、议案 6、议案 7 对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 3、本次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听取《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李国平）》《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熊进光）》《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杨平华）》。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魏伟强、马靖仪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6 日